证券代码：001328　　证券简称：登康口腔　　公告编号：2025-032

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定于2025年7月28日（星期一）下午14:30在公司办公楼一楼报告厅（重庆市江北区海尔路389号）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会”）。现就召开本次会议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届次：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本次股东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等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7月28日（星期一）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7月28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7月28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办公楼一楼报告厅（重庆市江北区海尔路389号）。

（六）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股东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七）投票规则：本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中的一种方式表决，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表决结果为准。

（八）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7月21日（星期一）。

（九）出席对象：

1. 截至2025年7月21日下午收市时，登记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本公司股东名册的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2）；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本次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股东会审议提案编码及名称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营业执照变更登记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六个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6)
2.01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3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
2.04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5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6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4.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5)人
4.01	选举邓嵘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4.02	选举赵丰硕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4.03	选举向志勇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4.04	选举李江一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4.05	选举张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5.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5.01	选举靳景玉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5.02	选举黎明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5.03	选举郭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二）披露情况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7月1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经济参考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三）特别说明

1. 本次股东会提案1.00、2.01、2.02、3.00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他提案为普通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过半数通过。

2.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提案4.00和5.00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逐项表决，本次应选非独立董事5人、独立董事3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会方可对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进行表决。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自然人股东本人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 法人股东：法人股东由其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证件采取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电子邮件或信函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即须在2025年7月24日16:00前送达公司或发送电子邮件至ir@dencare.com.cn，并来电确认），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

4. 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应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登记手续。

（二）登记时间：2025年7月22日至2025年7月24日期间，每个工作日的上午9:00-11:00，下午13:00-16:00。

（三）登记地点：重庆市江北区海尔路389号公司办公楼三楼董事会办公室。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杨祥思　　联系电话：023-67015789

传真号码：023-67012679-2686　　电子邮箱：ir@dencare.com.cn

（五）会议费用：本次股东会与会股东、股东代表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 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1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一）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1328”，投票简称为“登康投票”。

（二）填报表决意见或者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的提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表二：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5名(如提案4.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5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5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5位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独立董事3名(如提案5.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时间：2025年7月28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

（二）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7月28日9:15-15:00。

（二）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三）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在规定时间内通过登录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于2025年7月28日召开的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公司/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公司/本人承担。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营业执照变更登记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六个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6)			
2.01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3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			
2.04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5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6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4.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5)人	选举票数		
4.01	选举邓嵘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4.02	选举赵丰硕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4.03	选举向志勇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4.04	选举李江一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4.05	选举张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5.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选举票数		
5.01	选举靳景玉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5.02	选举黎明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5.03	选举郭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注：1. 股东根据本人意见对上述审议非累积事项选择同意、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表格内打“√”，三者中只能选其一，选择一项以上的无效；

2. 累积投票提案中，股东应当以其所持有的股份数量×候选人人数的总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可以投出零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

《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法人股东委托须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需签字。

委托人名称（签名或盖章）　：

委托人证件号码　：

委托人持股性质　：

委托人持股数量　：

受托人姓名　：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

委托日期　：

有效期限　：　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时止。

证券代码：001328　　证券简称：登康口腔　　公告编号：2025-031

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已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于2025年7月11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分别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进行逐项表决。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含职工代表董事1名，后续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独立董事3名。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认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邓嵘先生、赵丰硕先生、向志勇先生、李江一女士、张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同意提名靳景玉先生、黎明先生、郭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黎明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靳景玉先生、黎明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郭强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培训证明，但已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培训证明。各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上述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未发现有《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公司拟选举的董事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董事的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拟选举的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规和制度要求。

为保障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原第七届董事会董事仍依照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务。公司对第七届董事会全体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备查文件

1.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 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1日

附件：

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邓嵘先生

邓嵘先生，196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研究生，经济师。1984年12月至2001年12月，历任重庆牙膏厂制管车间员工、销售科销售员、销售科科长、副厂长、党委委员；2001年12月至2005年4月，历任登康口腔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纪委书记、工会主席；2005年4月至2007年5月，任登康口腔党委委员、副总经理；2007年5月至2012年8月，任登康口腔党委委员、总经理；2012年8月至2016年12月，任登康口腔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2016年12月至2025年6月，任登康口腔党委书记、董事长；2025年6月至今，任重庆轻纺控股（集团）公司党委书记、执行董事（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登记结果为准）、总经理，登康口腔董事长。

邓嵘通过重庆本康武弓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1,175,300股股份，与公司其他持股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不得被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查询核实，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二）赵丰硕先生

赵丰硕先生，197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重庆大学工商管理硕士研究生，正高级经济师。1996年7月至2001年12月，任重庆牙膏厂销售科销售员；2001年12月至2012年11月，历任登康口腔营销部副经理、经理、副部长、总经理助理兼营销部部长、党委委员；2012年11月至2016年6月，任登康口腔党委委员、副总经理；2016年6月至2016年12月，任登康口腔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2016年12月至2018年9月，任登康口腔党委委员、董事、总经理；2018年9月至2025年6月，任登康口腔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2025年6月至今，任登康口腔党委副书记（主持工作）、董事、总经理。

赵丰硕通过重庆本康壹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1,110,000股股份，与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不得被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查询核实，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三）向志勇先生

向志勇先生，198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西南政法大学博士研究生。曾就职于重庆市大渡口区人民法院、浙商银行重庆分行、重庆富民银行，历任书记员、代理审判员、风险管理高级经理、法审中心负责人等职务。2022年4月加入重庆机电控股（集团）公司，2022年4月至2022年9月任机电集团总法律顾问；2022年9月至2022年10月，任机电集团总法律顾问、风险管理部部长；2022年10月至2024年1月，任机电集团监事、总法律顾问、风险管理部部长；2024年1月至2025年1月，任机电集团监事、总法律顾问、审计与合规部部长；2025年1月至2025年4月，任机电集团总法律顾问、审计与合规部部长；2025年4月至今，任机电集团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审计与合规部部长。

向志勇未直接持有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不得被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查询核实，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四）李江一女士

李江一女士，198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毕业于四川大学工商管理及英语专业（双学士），会计师。2007年7月至2011年2月就职于北大医药集团西南合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2011年2月加入重庆机电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2月至2016年10月任重庆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主办，2016年10月至2018年6月任重庆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主办、精密技术集团（PTG）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2018年6月至2020年8月任重庆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精密技术集团（PTG）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2020年8月至2024年10月任重庆机电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2024年10月至今任重庆机电控股（集团）公司财务与资产部部长。其间：2016年7月至2019年7月兼任重庆高新创投红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监事，2017年2月至2020年8月兼任重庆世玛德智能制造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1月至2020年8月兼任重庆卡福汽车制动转向系统有限公司监事和克诺尔商用车系统（重庆）有限公司监事，2019年8月至2020年8月兼任重庆机电控股集团信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2025年2月至2025年6月兼任重庆轻纺控股（集团）公司董事。

李江一未直接持有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不得被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查询核实，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五）张力先生

张力先生，男，198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西安交通大学本科，北京大学硕士，2015年7月至2017年7月，就职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高级经理；2017年7月至今，就职于广东温氏投资有限公司，历任投资经理、投资总监、执行总经理、董事总经理，兼任温润（珠海）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董事总经理；2019年7月至2023年1月，任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23年11月至今，任重庆美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4年1月至今，任广西双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张力未直接持有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不得被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查询核实，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靳景玉先生

靳景玉先生，196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管理学博士。2000年3月至2017年7月历任重庆商学院金融投资系副主任，重庆工商大学金融学副教授、教授，重庆金融产品交易所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兼任西南合成制药股份公司（股票代码：000788.SZ）董事及董事会秘书、重庆天地药业有限公司董事长、重庆万里蓄电池股份有限公司（现称：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847.SH）董事及董事会秘书、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1963.SH、1963.HK）独立非执行董事；2012年6月至2024年6月，任重庆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2722.HK）独立非执行董事；2019年11月至2024年12月，任重庆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2009年3月至今，历任重庆工商大学金融学院金融学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2021年5月至今，任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0788.SZ）独立董事；2022年3月至今，任登康口腔独立董事。

靳景玉未直接持有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不得被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查询核实，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二）黎明先生

黎明先生，1964年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会计学教授，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历任重庆理工大学会计学院副院长、书记、院长；现任重庆长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赛力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黎明未直接持有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不得被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查询核实，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三）郭强先生

郭强先生，1968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石家庄陆军学院步兵指挥毕业。曾就职于中国人民解放军51101部队、51112部队、51128部队，历任连队排长、团司令部军务参谋、师司令部副营职军务参谋、警卫营营长、团副参谋长，军区主要领导同志专职秘书兼某局副局长等职务。2018年进入中国口腔清洁护理用品工业协会，历任副秘书长、秘书长，2024年11月至今，任中国口腔清洁护理用品工业协会理事长。

郭强未直接持有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不得被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查询核实，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1328　　证券简称：登康口腔　　公告编号：2025-029

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方式于2025年7月8日向全体董事发出。

（二）本次会议于2025年7月11日上午9:30在公司办公楼三楼二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结合的方式召开。

（三）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际出席并表决的董事9名。其中：董事邓嵘、赵丰硕、王青杰、许杰及独立董事廖成林、靳景玉、王海兵参加现场会议表决，董事方果、孙德寿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

（四）公司董事长邓嵘先生主持会议，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五）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程序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营业执照变更登记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表决结果：通过

经审议，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5〕6号）的相关要求及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过渡期安排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关制度相应废止；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作出修订，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和备案事宜。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修订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经济参考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营业执照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实施办法＞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表决结果：通过

经审议，同意对公司《“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实施办法》进行修订。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党委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表决结果：通过

经审议，同意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国有企业基层组织工作条例（试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实施办法》等有关文件的规定，对公司《党委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六个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

4.1《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4.2《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4.3《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4.4《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4.5《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4.6《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表决结果：通过

经审议，同意对《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完善。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修订后的上述内控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十六个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表决结果：通过

经审议，同意对《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内部审计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战略、ESG与科技创新委员会工作细则》《子公司管理制度》《累积投票制度》《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委托理财管理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完善。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修订后的上述内控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表决结果：通过

经审议，同意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完善。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七）审议通过《关于经理层成员2024年年度经营业绩考核结果及任期经营业绩考核结果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2票

表决结果：通过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经理层成员2024年年度经营业绩考核结果及任期经营业绩考核结果。

关联董事赵丰硕和王青杰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8.1《提名邓嵘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8.2《提名赵丰硕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8.3《提名向志勇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8.4《提名李江一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8.5《提名张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已届满，根据控股股东重庆轻纺控股（集团）公司及股东广东温氏投资有限公司提名，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公司董事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邓嵘先生、赵丰硕先生、向志勇先生、李江一女士及张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逐项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经济参考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

（九）《关于提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9.1《提名靳景玉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9.2《提名黎明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9.3《提名郭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已届满，根据控股股东重庆轻纺控股（集团）公司提名，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公司董事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靳景玉先生、黎明先生、郭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人选，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中，黎明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靳景玉先生、黎明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书，郭强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培训证明，但已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培训证明。

上述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公司拟选举的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逐项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经济参考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

（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表决结果：通过

董事会同意公司于2025年7月28日下午14:30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经济参考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

三、备查文件

1.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 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3. 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1日

证券代码：001328　　证券简称：登康口腔　　公告编号：2025-030

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营业执照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11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营业执照变更登记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决定取消监事会，由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关制度相应废止。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规范公司运作，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修改前	修改后
1	全文 监事会	全文